

國立嘉義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10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（視訊會議）、民雄校區行政大樓
第二簡報室、新民校區管理學院 4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李校長明仁

記錄：王麗雯

出席人員：劉副校長豐榮（民雄校區）、沈副校長再木、丁教務長志權（鄭組長榮輝代）、林學務長翰謙、侯總務長金日（沈專門委員盈宅代）、朱研發長紀實、陳主任秘書清田、陳館長嘉文（民雄校區）、洪主任燕竹、郭主任章信（吳組長永吉代）、吳院長煥烘、徐院長志平、黃院長宗成、劉院長景平、柯院長建全、黃院長承輝、陳主任淳斌、張教授銘煌（新民校區）、古教授森本、羅教授光耀、劉教授正川（請假）、翁教授義銘（請假）、王教授以仁（請假）、唐教授榮昌（請假）、蘇教授子敬（民雄校區）、簡教授瑞榮（民雄校區）、陳組長麗芷（民雄校區）、葉副教授進儀（請假）、范專門委員惠珍、黃淑君同學、林明謙同學（請假）、黃秉盛同學（民雄校區）

列席人員：吳主任瑞紅、沈主任德蘭、章主任定遠、吳院長瑞得（新民校區）、鄭組長榮輝、張組長育津

壹、主席報告（略）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

有關 100 年 6 月 14 日 9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（附件 1，頁 4-8），審議通過案件，執行進度追蹤，摘要如下：

- 一、審議通過本校 101 學年度系所更名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函請教育部核定中。
- 二、審議通過本校 101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發展規模下（即師資員額、學生名額由學校提供）新增學系案，同意農學院增設植物醫學系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函請教育部核定中。
- 三、審議通過本校 101 學年度日間學制各學系招生名額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函請教育部核定中。
- 四、審議通過本校 101 學年度日間學制各系所碩、博士班招生名額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函請教育部核定中。

- 五、本校 101 學年度夜間學制進修學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並函請教育部核定中。
- 六、審議通過校務發展自我定位為「具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之綜合大學」乙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完成校內行政程序。
- 七、審議通過有關本校軍訓室組織調整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- 八、審議修正通過本校學生基本素養為「品格涵養、專業素養、人文關懷、國際視野」案，業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惟教務處因應高等教育改革之最主要精神「以學生學習成果為中心」，再次修正本校教育目標、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並經 100 年 8 月 9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將提本次會議進行審議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※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

案由：有關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擬停招大學進修學士班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資訊工程學系 100 年 8 月 9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，並提經理工學院 100 年 9 月 13 日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在案。
- 二、檢附 100 年 8 月 25 日奉核可簽呈、國內各大學設有資工系進修部情形一覽表（附件 2，頁 9-16），供卓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請進修推廣部協調相關系所，承接本案大學進修學士班招收名額。

※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動物醫院

案由：有關動物醫院擬將由任務編組改制為農學院二級建制單位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 100 年 8 月 24 日動物醫院院務會議、100 年 8 月 31 日獸醫學系系務會議及 100 年 9 月 13 日農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在案。
- 二、為提升獸醫領域教學、研究、實習及強化動物醫院診療服務，和因應外國政府對本系畢業生學歷認證及日益增加之診療業務，擬參照國立台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及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之做法，將動物醫院由目前任務編組改制為農學院二級建制單位。
- 三、檢附 100 年 8 月 25 日奉核可簽呈、動物醫院設置要點及規劃書（附件 3，頁 17-22）各乙份，供卓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為使本校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更能層次分明、更具有邏輯關係，並使其與課程內容建立聯結，擬訂本校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概念架構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校級教育目標、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架構圖，經 100 年 8 月 3 日由劉副校長豐榮召集小組研擬後，並經 100 年 8 月 9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後之校級教育目標、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架構圖（附件 4，頁 23-24）。

擬辦：擬於本委員會通過後，再提 10 月 18 日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 100-103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本校現階段校務發展自我定位「具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之綜合大學」，以及校教育目標、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，滾動式修正本校 100-103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。
- 三、業於 100 年 9 月 8 日召開籌備會議，進行本計畫書小組分工、內容編纂及格式審議通過，並經各行政單位、學院及系所擬定 100-103 學年度中程院、系所務發展計畫書，均業經各院、系所務會議審議通過，

並提送本處彙整，為提升議事效率及因考量合計頁數約 500 頁，為擷節校務經費、節能減碳，並於 100 年 9 月 30 日以電子郵件先行寄送委員審閱。

四、檢附簽奉核可簽呈、審查意見表（附件 5，頁 25-26）各乙份，惠請各位委員提供修正意見，修正後將提請 100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審議。
決議：請劉副校長、吳院長及徐院長協助“前言”部分，文字潤飾，修正部分以紅色字體表示，再傳送各委員審議，並提校務會議。

肆、臨時提案（無）

伍、散會（下午 4 時 30 分）。